

財團法人雄和教育基金會
114-1年度碩士生獎學金申請表
彰化市介壽北路 48 號 6 樓

		推薦年月日		
學 生		學校名稱		
姓 名		地 址		
年級班別		校 長		
學 號		教 務 長		
身份統號		經 辦 人		
籍 貫		電 話		
住 所		電 話		
電 話		手 機		
說明：				
()1	本校經審查合格者五名受獎學生，該名學生並未受領其他獎學金。			
()2	本獎學金每名新台幣壹萬伍仟元整，每校限五名。			
()3	受獎學生上學年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，如附成績表。			
()4	受獎學生本次得獎主要值得獎勵之事績，如附文說明。			
()5	受獎學生家庭清寒證明，如村、里、鄰長、導師證明附件。			

學生簽名

學生蓋章

推薦學校		印

校 長		印